

#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

## 組織分工要點

中華民國98年5月1日科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02年3月13日科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03年3月28日科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本科置科主任一人，綜理督導各項教學及行政相關業務。

第二條 為推展業務，本科置教學品保組及教學資源組兩組；各設置組長一名，由本科專任教師兼任，各組之職掌如下：

### 一、教學品保組：

- (一)研議與辦理課程相關事宜
- (二)規劃各項實習與職涯輔導相關事宜
- (三)推動各項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
- (四)辦理學生專業證照輔導
- (五)擬定與規劃確保學習成效等相關措施和計畫
- (六)辦理畢業生流向與雇主滿意度調查

### 二、教學資源組

- (一)整合產、官、學、研相關教學資源
- (二)審議教師專業成長計畫及研習交流相關事宜
- (三)審議及督導維護本科所屬各專業教室之設備及使用辦法
- (四)督導各項圖儀設備之請購與存放等相關工作
- (五)協助新進教師傳承及同儕輔導相關活動
- (六)研擬提升教學資源之相關措施和計畫

各組依需要召開小組會議，討論結果送交科務會議審議。

第三條 本科設科務會議，由科主任及本科專任教師組成之。由科主任擔任主席，討論本科教學品保、教學資源及其他有關科務事項。科務會議每月至少召開乙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第四條 本科設下列委員會：

一、科教師評審委員會：評審有關本科教師之聘任、升等、聘期、停聘、解聘、不續聘、資遣原因之認定及學術研究等事項，其設置辦法由本科擬訂，報請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核定。

二、科課程委員會：辦理本科課程訂定、修正等業務。

以上各種委員會，其設置辦法另訂之。必要時得視實際需要，設其他委員會。

第五條 本組織分工要點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